**附件4：河北大学校园施工承诺书**

**项目责任单位 ：**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施工管理，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工作、生活秩序，落实安全文明施工责任，我单位就进入贵校校园施工承诺如下：

一、除抢修、抢险及学校重大活动外，严格在政府有关规定的时段内施工，确保学校正常的教学、科研、办公秩序，减少对师生员工工作、学习及日常生活的影响。

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施工。

三、服从学校后勤管理部门及安全工作部门等相关单位的管理。

四、严格按照学校批准的方案施工，保护好学校的设施设备，如造成损坏将按实有价格赔偿。

五、按照“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法治教育和安全教育，要求所有人员严格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配合相关部门及时查处违法、违规或违反本承诺书的人员。

六、室外工程设置必要的安全警示标识，如需要可采取措施封闭作业，确保施工、师生及校园安全。

七、施工车辆和人员出入校园均须按学校安全工作处指定的通道通行；工程运输车辆在校园内须按学校安全工作处指定的道路和时间通行。

八、施工备案手续办理完成后，开工前在醒目位置张贴《河北大学校园施工备案表》，接受广大师生监督。

九、施工过程中和施工完毕后，及时清理施工产生的各种垃圾；如清理不及时或未能清理，学校有权指定其他单位先行清理，垃圾清理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十、施工完毕后，按相关规范、规定恢复因施工可能损坏的绿化、道路等校园设施；在结清施工产生的水电等费用后，报请后勤管理和安全工作等相关职能部门进行现场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离场。

十一、如不能遵守以上承诺，学校可不予组织验收。

十二、工程验收合格后，相关部门据实填写《河北大学校园施工备案完工签证表》。学校财务部门在收到校园施工备案表和完工签证表后方可支付工程款或尾款，否则不予支付。

**施工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